

证券代码：300276

股票简称：三丰智能

编号：2023-023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2日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当面送达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23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委托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召集，董事长朱汉平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长朱汉平先生就2022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回顾了2022年公司整体发展经营情况，并就2023年董事会发展提出新的规划和目标。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3]第 2-002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为了更全面、详细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部门编写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 2022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做出自评，并出具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8,779,511.35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16,785,709.63 元，截至 2022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25,565,220.98 元。

根据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及股利分配政策，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完成了公司 2022 年的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

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被担保人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贷款主要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有利于子公司的发展经营，符合公司利益，相关风险可控，同意上述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聘请了专业的评估机构对商誉所在资产组的现值进行了评估，评估机构基于目前的经济环境、行业状况及鑫燕隆 2022 年实际经营成果采用收益法评估，其可收回金额为：40,023.42 万元。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为 91,414.03 万元，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51,390.61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丰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